

香港中文大學  
和聲書院

上海總會周瑤慧奮進助學金

章則

上海總會 (Shanghai Fraternity Association Hong Kong Limited) 允諾慨捐香港中文大學（中大）和聲書院，從 2017/18 年度起，每年發放助學金總金額為 300,000 港元，設置 15 名奮進助學金。由 2022/23 學年起，助學金總金額將增至每年 700,000 港元，以資助 35 名學生。助學金用以資助有經濟需要之中大和聲書院的本科生，紓緩他們的經濟壓力，務求讓他們專心用功，好好把握學習機會，並期盼受助人他日學有所成，回饋社會。

**1. 助學金名稱**

助學金定名為「上海總會周瑤慧奮進助學金」(Shanghai Fraternity Association Janet Chow Diligence Bursary)

**2. 助學金名額及金額**

助學金名額 35 個，每個金額為港幣兩萬，每年合共港幣七十萬元。

**3. 甄選準則**

申請者要附合以下條件：

- 中大和聲書院全日制本科生；
- 年級不限；
- 本地學生；
- 若申請者非一年級生，上學年成績平均積點 (GPA) 須在 2.7 或以上；
- 若申請者為一年級生，一年級上學期成績平均積點 (GPA) 須在 2.7 或以上（相等於 B-或以上）；
- 有家庭經濟需要  
(申請學生須經過家庭入息及資產審查。學生須透過網上填寫申請表，詳述家庭經濟狀況及提供有關證明文件，如入息證明和銀行存款紀錄等，以供審閱。此外，申請人需申報是否有兼職工作及相關資料，以作考慮。)

**4. 行政程序**

- 助學金以公開形式接受申請，由和聲書院獎助學金委員會考慮及甄選，最後經上海總會省閱。
- 申請者需以不多於四百字列出助學金如何能使他們奮發學習，以便和聲書院獎助學金委員會審批其申請。
- 若同學持續具家庭經濟需要，可在下學年申請續領助學金。
- 和聲書院每年向上海總會提交報告及推薦適合的助金領受人，並呈送有關同學之資料予上海總會省閱。若上海總會於兩星期內沒有提出異議，推薦名單將被視作確定。

- 若助學金領受人違反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而被定罪或違反大學規例而被處分，其獲獎資格將被取消。
- 如情況許可，助學金領受人須出席中大和聲書院安排與捐款人會晤之相關活動。領受人亦須積極參與上海總會舉辦及邀請出席之活動。
- 助學金的頒發依照香港中文大學制定的相關規章及程序執行。

## 5. 注意事項

- 上海總會設立「上海總會奮進助學金」旨在幫助有經濟困難的同學，使他們能安心和用心學習，他日在各行各業盡展所長，貢獻社會，造福人群；上海總會亦希望助學金領受人常懷感恩之心，日後若經濟條件許可，傳承上海總會的心意，按自己的能力捐助有經濟困難的學弟學妹，以身作則，堅毅奮進，寬大兼容，回饋社會。
- 上海總會可每年檢討此計劃，包括磋商修訂助學金條款，務求令助學金達到更大效益。

RT02092022